



教育部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黃思蘋
電 話：(04)37061205

受文者：如交換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部授教中(二)字第1010516031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0516031A00_ATTCH3.doc)

主旨：檢送本部研訂「101學年度優質高中職認證實施計畫」如附件，請 查照。

說明：

- 一、為促進各校達成優質高中職之目標，本部自95年度起針對國立及本部主管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實施校務(學校)評鑑，作為「優質高中職」認證之重要依據。
- 二、為辦理「優質高中職」之認證作業，本部研訂旨揭實施計畫，分階段辦理優質高中職之認證作業，請 貴校依本實施計畫之作業期程，成立「○○○(校名)優質高中職認證申請會」，綜理 貴校向主管機關申請高中職認證事宜，其成員如下：
 - (一)校長。
 - (二)行政人員代表。
 - (三)教師代表、家長代表。
- 三、國立及本部所主管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申請期限將另函通知；非本部所轄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之申請期限，請逕洽學校主管機關辦理。



裝

訂

線

四、本實施計畫電子檔，請至本部中部辦公室網站 (<http://tpde.edu.tw>) 最新消息下載。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高雄市立仁武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中啟明學校、國立臺南啟智學校、國立花蓮啟智學校、國立彰化啟智學校、國立嘉義啟智學校、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高雄市立成功啟智學校、臺北市立文山特殊教育學校、臺北市立啟明學校、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臺北市立啟智學校、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國立臺中啟聰學校、國立桃園啟智學校、國立林口啟智學校、國立基隆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高雄市立楠梓特殊學校、高雄市立高雄啟智學校、花蓮縣私立國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籌備處、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除外)

副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縣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嘉義市政府、金門縣政府、澎湖縣政府、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本部中部辦公室(第二科、第三科、第五科)(均含附件)

2012/08/31 15:39:40 電子任翌瑜

檢定：

1. 本校實施期程為102年2月下旬
2. 待101年度評鑑結果公布後，依計畫申請。
3. 文存查

0904/1820

教師 吳培安 0903/1756

0903/1756

教師 吳煌壬 0903/1900

0903/1900

教師 吳培安 0904/1435

0904/1435

101 學年度優質高中職認證實施計畫

教育部 101 年 8 月 31 日部授教中(二)字第 1010516031 號函頒

壹、緣起

為落實 103 學年度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優質高中職達 80% 以上之理想，並提供國中畢業學生 100% 就讀優質高中職之機會，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自 96 學年度起實施「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對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高中職)，投入軟硬體資源並組成專家諮詢輔導團隊，輔導學校達成優質高中職之目標，並辦理「高級中學學校評鑑」及「高職學校評鑑」，期透過專業評鑑制度，檢視各校辦學績效。茲為兼顧優質高中職認證工作之公正性及完整性，爰訂定本實施計畫。

貳、依據

- 一、行政院 100 年 9 月 20 日院臺教字第 1000103358 號函核定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計畫」—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高級中學學校評鑑實施方案及高職學校評鑑實施方案。
- 二、依據本部 101 年 4 月 25 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方式說明暨各方案執行展示記者會公告事項辦理。

參、目的

- 一、促進高中職教學優質化，引導學生適性學習。
- 二、確保高中職辦學品質，保障學生受教權益，作為各免試就學區家長為子女就近選擇具培養優秀人才，且經認證為優質高中職之參考。
- 三、提供各主管機關審查所轄高中職申請辦理特色招生之依據。

肆、對象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

伍、實施期程

各主管機關應依據本計畫訂定優質高中職認證原則，並依下列期程於 101 學年度辦理優質高中職認證作業：

- 一、國立及本部主管私立高中職，認證作業期程如下：
 - (一) 101 年 9 月上旬審議申請學校最近 1 次學校評鑑獲一等之優質高中職認證。
 - (二) 101 年 10 月上旬審議申請學校最近 1 次學校評鑑獲二等之優質高中職認證。
 - (三) 102 年 2 月下旬審議未及於上述(一)及(二)期程認證之申請學校最近 1 次學校評鑑獲二等等以上之優質高中職認證。
- 二、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轄高中職，認證作業期程如下：

- (一) 101 年 11 月 30 日前報送已認證之第 1 階段優質高中職學校名單至本部。
- (二) 102 年 2 月 15 日前報送已認證之第 2 階段優質高中職學校名單至本部。
- 三、經認證為優質高中職之學校名單，統一於 102 年 3 月 10 日前公告於本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站。

陸、組織與職掌

- 一、本部：成立「教育部優質高中職認證會」由本部主管高中職之次長擔任委員兼召集人，審議各主管機關所送認證基準及優質高中職學校名單。其委員應包括下列代表：
 - (一) 曾擔任高中職學校評鑑或優質化輔助方案之專家學者。
 - (二) 本部及各主管機關行政代表。
 - (三) 學校代表、教師、家長及校長團體代表。
- 二、各主管機關：成立「○○○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會」，依本計畫訂定認證基準，辦理所轄優質高中職認證之實質審查，並依前開期程將審查結果報送本部。其成員如下：
 - (一) 國立及本部主管私立高中職：
 - 1. 曾擔任高中職學校評鑑或優質化輔助方案之專家學者。
 - 2. 主管機關代表（含各駐區視導人員）。
 - 3. 學校代表、教師、家長及校長團體代表。
 - (二) 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轄高中職：參照上述條件，由各主管機關自訂。
- 三、學校單位：成立「○○○（校名）優質高中職認證申請會」，綜理學校向主管機關申請優質高中職認證事宜。其成員如下：
 - (一) 校長。
 - (二) 行政人員代表。
 - (三) 教師代表、家長代表。
- 四、各主管機關成立「○○○優質高中職認證申訴會」，審查不服優質高中職認證學校認證結果之申訴案件，其成員 5 至 9 人，由「○○○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會」中遴選三分之一委員參加；三分之二委員另聘之。申訴有理由者，主管機關應修正認證結果並報本部。
- 五、各主管機關得視其需求，於其「○○○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會」實質審查之前，成立「書面審查小組」進行初審，經初審合格之學校再提送「○○○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會」進行複審。

柒、認證基準

全國公私立高中職於最近 3 年內無重大違規事項，並符合下列認證基準者，得向各主管機關申請優質高中職認證：

- 一、國立及本部主管私立高中職須最近 1 次學校評鑑總成績達 80 分以上。

- 二、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應自訂優質高中職認證基準或最近一次學校評鑑總成績達 80 分以上者。

捌、辦理流程

- 一、各主管機關應成立「○○○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會」，擬訂認證基準並辦理申請優質高中職認證之實質審查。
- 二、符合各主管機關所訂認證基準之高中職，得向各主管機關申請優質高中職認證。
- 三、未通過優質高中職認證之學校，得於收到各主管機關通知審查結果後 7 日內，向各主管機關提出申訴。
- 四、各主管機關應成立「○○○優質高中職認證申訴會」，審查申訴案件。
- 五、本部成立「教育部優質高中職認證會」，審議各主管機關所送認證基準及優質高中職名單，並辦理上網公告及認證公文書函相關事宜。
- 六、各主管機關辦理優質高中職認證流程圖請見附件。

玖、認證有效期限

- 一、優質高中職認證有效期限以自獲得認證起，至學校下次接受評鑑止，各校接受評鑑間隔時間以不超過 6 年為原則。
- 二、取得優質高中職認證者，應持續依內控機制辦理校內自我檢核，並配合接受主管機關辦理之視導或訪視，如經查證具有重大違規者，主管機關得取消其認證，並報送本部備查。
- 三、被取消認證者，自取消之日起，須屆滿 1 年後，始得檢附改善計畫之實施成果報告，向其主管機關提出認證申請。

拾、審查委員應配合事項

為維護審查作業之公信力和專業形象，同時掌握審查作業效率，各主管機關之審查委員應協助配合以下事項：

- 一、遵守並履行保密規定。
- 二、審查委員為申請認證學校之家長會代表、教師會代表、前任校長或有二親等姻親於機關內，即應迴避。
- 三、審查委員若不克出席，不得委請代理人出席審查。
- 四、克盡職責審查所有負責之案件。
- 五、秉持中立及公正之原則辦理審查作業。
- 六、審查過程中，嚴禁攜帶相關審查資料出場。

拾壹、本實施計畫經奉核後公告實施，逐年檢討修正之。

附件 各主管機關優質高中職認證審查結果意見表

學校名稱					
最近一次 受評年度		評鑑 等第 (分數)		專業類科 總等第 (分數)	
<p>最近三年是否有重大違規事項</p> <p>無 <input type="checkbox"/></p> <p>有 <input type="checkbox"/> 違規事項：</p>					
<p>評鑑結果是否符合認證基準</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p> <p>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未符合內容：</p>					
<p>審查委員意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過</p>					
<p>審查委員簽署：</p>					